附件1：

一、服务范围与内容

1. 覆盖院区：桂林市中医医院本部、崇信分院、东安中医院三个院区污水处理站的日常管理，含人员投入、药剂投放、粪渣清理外运等全流程工作。

2. 设备改造：

（1）、本部：更换污水站双开防盗门，达标国家/行业标准。

a、对医院本部污水处理站的排气风扇、窗户更换及室内进行刮腻子;

b、自吸泵维修（防洪排水泵）2台，3KW;

c、药桶搅拌器2台,550W,配叶轮和杆；

d、加药专用桶1个，1000L；

e、UV光解紫外灯管8根，配套镇流器8个；

f、活性炭160块；

（2）、崇信院区：更换排气管道、紫外线消毒灯、管道风机，达标国家/行业标准。

（3）、东安院区：更换井盖，达标国家相关标准。

3. 运行管理：

安排专职人员，定期投加生物菌种，确保水质达标（GB18466-2005预处理标准、GB/T 31962-2015的C级标准）。

水质监测：粪大肠菌群、总氮每月1次；COD、SS每周1次；pH、余氯每日1次（文件2中pH、余氯为每日2次，以文件2为准），记录存档。

台账管理：设备运行、水质监测等台账及报表的填写、整理、申报与备案。

二、权利与责任

1. 乙方责任：

承担设备维修、配件更换、污物抽排、水电费（半年缴纳一次）、环保申报备案等全部费用。

承包首年及到期时各进行1次全站污泥清理，确保设备正常运转。

承包期满后，更换的设备归院方所有。

保证货物无产权瑕疵，不侵犯第三方权利，包装运输安全，承担交付前风险。

交钥匙工程，负责运输、安装调试，确保水质达标。

售后服务：1小时内响应质量问题，质保期内免费处理质量安全问题，承包期内终身负责维修（含超保设备）。

办理排污证年检，承担税费及行政处罚责任（如水质不达标被处罚）。